

证券代码：871578

证券简称：恒美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恒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6月10日，苏州恒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因2021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股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等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认定

公司在册股东指截止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二）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6月7日

（三）在册股东优先安排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的价额。公司股票发行前的在册股东不享有股份优先认购权”。

本次发行不安排优先认购。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1. 认购整体情况：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为 5,0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2.00 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10,000,000.00 元人民币。认购方式均为现金认购。

2. 认购基本信息：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 (股)	认购价格(元 /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苏州美而科创 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000,000.00	2.00	10,000,000.00	现金
合计	-	5,000,000.00	-	10,000,000.00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1年7月19日
缴款截止日	2021年7月31日

（三）认购程序

在指定缴款日期内（含当日），认购人将认购资金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并将转账底单复印件传真或扫描至公司。如果是通过网上转账，需要把网上的转账汇款电子回单发邮件到公司邮箱，同时电话确认。

邮箱：yu.tang@sz-hm.cn

传真：0512-82872281

电话：0512-82872280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在确认认购资金到账确认无误后，通知投资者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苏州恒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账号	10543301040016442
----	-------------------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应与拟认购股份数量所需资金一致，其中自然人股东汇款人账号、户名应为股东本人；汇款用途填写“投资款”或“苏州恒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认购方存入或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股份认购协议确认的认购股份不一致的，认购方最终认购的股份数以实际缴纳的认购款计算。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按照相应程序将超额部分退回认购方。

（二）认购资金必须以投资者姓名/名称为汇款人，并汇入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指定入资账户。在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投资者姓名/名称和认购股份数；汇款相关手续费由投资者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三）对于认购方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公司将通过电话与认购方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方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方自行承担。

（四）如在本公告规定的缴款截止日期公司收到投资者的汇款底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汇款到账入款单，公司将与银行、投资者确认未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徐红英
电话	0512-82872280
传真	0512-82872281
联系地址	吴江区同里镇富华路 388 号

特此公告。

苏州恒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6日